

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武船院发〔2019〕42号

签发人：肖亚明

关于给予董昊等四名同学退学处理的决定

院属各单位（部门）：

本学期开学至今，董昊等四名同学未到校，并未办理任何请假手续。根据《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学籍管理规定》第七章第五十五条中“超过学院规定期限两周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的予以退学处理”的规定，经院长授权的专门会议研究决定，对董昊等四名同学予以退学处理。

请相关二级学院组织本学院学生在退学处理通知书送交或校园网上公告之日起一周内办理退学手续离校。如逾期不办理离校手续，由学院有关部门按相关规定注销其在校的各种关系。学生如对退学处理有异议，可以在接到学院退学处理通知书之日起或校园网上公告之日起10日内，向学院学生申诉处理委员

会提出书面申诉。

校园网公告网址：<http://whcyjw.wspc.edu.cn:8011/>

附：退学学生名单



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19年11月6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

退学学生名单

序号	班级	学号	姓名	备注
1	17271	201602070130	董昊	
2	17424	201704020427	汪进	
3	18711	201704070130	杨创	
4	17521	201605020211	石博涵	